

电子图书



信息技术的结晶

人类文明的载体

网络的基本资源

献给中国母亲和孩子们 (前言)

儿童文学，顾名思义，是指适合不同年龄的少年儿童阅读的各种体裁的文学作品。它浅显易懂，生动活泼，适应儿童心理，富有儿童情趣，融知识性和思想性于娱乐性和趣味性之中，是向少年儿童进行审美教育、思想品德教育和科学文化知识教育的重要手段。

古往今来，世界各国产生了浩如繁星、璀璨夺目的优秀儿童文学作品，它们在各民族间交流传播，哺育了一代又一代少年儿童，像《卖火柴的小女孩》、《皇帝的新衣》、《渔夫和金鱼的故事》等著名童话，都早已跨越了国家的界碑，冲破了时代的藩篱，成为各国儿童共有的精神财富。

北京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的“世界儿童文学丛书”，包括童话和儿童小说两个系列，荟萃了各国儿童文学作品的精华，为我国的小读者展现了一片文学新天地。愿它走进千家万户，成为广大小朋友生活中的亲密伴侣。

编者
1995年6月

吉米·瓦伦汀的再生

欧·亨利

一个狱警来到吉米·瓦伦汀正在做工的监狱制鞋厂，把他带到监狱办公室。在那里监狱长给了他一张当天早晨由州长签署的赦免证。他一声不响地拿了过来，因为他太疲劳，所以一点也没有激动。他被判刑四年，在监狱里已经过了将近十个月。不错，他本来以为在狱中至多呆三个月。他有很多朋友，他一直以为他们会帮他忙的。

“好吧，瓦伦汀，”监狱长说，“你早上就可以出狱。要堂堂正正地做人。说实在的，你并不是个坏人。不要再去撬保险柜了，放老实些。”

“我吗？”吉米惊讶地说，“什么？我一生里从来没有撬过保险柜。”

“啊，没有，”监狱长笑了起来，“当然你没有撬。斯泼林菲特那桩事你怎么说？难道你没有参加吗？”

“我？”吉米更加惊讶地说，“嗨，监狱长，我一生里从来没有去过斯泼林菲特。”

“把他带回牢房，”监狱长对狱警笑着说，“给他几件衣服。早上7点钟打开牢门，把他带来见我。瓦伦汀，你得好好想想我的忠告。”

第二天早上七点一刻吉米站在监狱长的办公室里。他身上穿着不合身的现成的套服，脚上穿着一双蹩脚皮鞋。这是州政府专门发给释放出狱的犯人穿的。办事员给了他一张火车票，一张五元钱钞票。这是让他开始过诚实的新生活的启动金。监狱长递给他一支雪茄，他们握了握手。瓦伦汀，9762号，在登记册上被注明是由“州长赦免”。吉米·瓦伦汀重见了天日。

吉米径直走进一家饭店。鸟儿的歌声，绿色的树荫，鲜花的香味，他大概没有感觉到。他要了一盆烤鸡、一瓶白酒、一支雪茄，雪茄的质地比监狱长给他的还要好。他把二十五美分的硬币扔进坐在店门口的一个瞎子的帽子里，然后搭上火车。三个小时以后吉米到达了故乡。他直接走进他的朋友马克·多伦开的一家咖啡店，和柜台后面的马克握了握手。

“很抱歉，我们没法让你早些出来，吉米，我的伙伴，”马克说，“这次并不容易，我们遇到了不少麻烦。你好吗？”

“很好，”吉米说，“你有我的钥匙吗？”

他拿过钥匙，走上楼梯，打开自己房间的门。每件东西放的位置就像他离开时一样。地板上还有一颗从班·泼拉斯衬衣上揪下来的领子纽扣——那是著名的侦探泼拉斯来逮捕他的时候，吉米从泼拉斯衬衣上扯下来的。吉米从墙上移开一块镶板，从里面取出一只盖满尘土的手提包。他把手提包打开，充满感情地瞧着藏在包里的一套东部地区制造的最好的盗窃工具。这套设备包括设计最新式的各种家伙。他自己还发明了二三件，并且很是得意。他为这套设备花去了九百多元！它们是在某个专门为这一行当生产工具的地方制造的。

半小时后，吉米走下楼来，穿过店里的厅堂。他现在穿着一套十分讲究的新套装，手里提着一只擦干净了的手提包。

“下一步你打算做什么？再去撬保险柜？”马克·多伦会心地笑着说。

“我不明白你的话，我是纽约联合饼干公司的代表。”

他的这句话真使马克笑得乐开了怀。他当场请吉米喝了杯软饮料。吉米是从来不喝“烈性”饮料的。

瓦伦汀，9762号，被释放后一星期，印第安纳州里奇蒙又发生了一桩保险柜被撬的事。大约800多元钱被偷走。两个星期后，另外一个保险柜被撬，1500元被盗；股票和银器却安然无恙，侦探们对此很感兴趣。几天后，杰弗逊银行被盗，5000元现金不翼而飞。被盗的钱是如此可观，人们不得不请来著名侦探班·泼拉斯着手调查。人们把这些案件拿来互相比较，发现所有的案件在偷盗方式上有惊人的相似之处。班·泼拉斯调查了各处现场后说：

“这些都是吉米·瓦伦汀干的。他又重操旧业了。只有他有专门用来打开保险柜却不留任何痕迹的工具，没错，准是瓦伦汀。”

班·泼拉斯知道瓦伦汀的一贯做法。他是在调查斯泼林菲特案子时注意到这一点的。

一天下午，吉米·瓦伦汀提着手提包在阿肯色州的一个小镇艾尔摩跳下火车。吉米的样子像是一个从学校回家的大学生。他走出站台，进了一家旅店。

一个年轻妇女这时正穿越马路，在拐角处走过吉米身边，进了一扇门，门上的牌子是“艾尔摩银行”。吉米·瓦伦汀向妇女的眼睛深深地看了一眼。于是，他忘记了自己是干什么职业的，变成了另一个人。妇女低垂着眼睛，脸有些红。像吉米那样的穿着和长相的年轻人在艾尔摩这地方很少见到。

吉米把站在银行台阶上的一个男孩叫到身边，好像他是银行的一个股东那样向男孩打听这个小镇的情况，并不时地塞给孩子一角钱的钱币。过了一会儿，年轻的妇女从银行里走了出来，又走过吉米的身边，假装没有看见他，继续往前走。

“那个年轻女子是不是波莉·辛普逊小姐？”吉米狡猾地问道。

“不，”孩子说，“她是安娜培尔·亚当斯。她的父亲拥有这家银行。你来艾尔摩干什么？那根是不是金表链？我想买条叭儿狗。你还有角子吗？”

吉米住进普兰特旅馆，用拉尔夫·D·斯宾塞的名字登记了一间房。他斜靠着登记台，向旅馆职员表明自己的来意。他说他是来艾尔摩投资的。镇上的鞋子行业怎样？值得开一家鞋店吗？旅馆职员被吉米的衣着和谈吐所吸引，乐于向年轻人提供他需要的一切情报。

他认为，花钱开一家鞋店是值得的。本地还没有一家鞋铺，鞋子在干货店或杂货店出售。本地所有行业都买卖兴隆。

“斯宾塞先生，我希望您能在艾尔摩住下。您会发现小镇生活有许多乐趣，居民也都和蔼可亲。”职员接着说。

斯宾塞先生说他将先在小镇住几天，看看情况再说。

职员要叫唤一个侍者把手提包拎上楼去，但是斯宾塞先生说没有必要。他自己能够拎；手提包相当沉。突发的爱情火焰把吉米·瓦伦汀烧成了灰烬，拉尔夫·斯宾塞先生从烈焰中诞生了。这只从古米·瓦伦汀灰烬里飞出来的新凤凰在艾尔摩留了下来，并且一帆风顺。他开了一家鞋店，获利可观。在所有其它方面，他也相当成功。

他和许多重要人物交往，有许多朋友，而且实现了他的心愿。他认识了安娜培尔·亚当斯，一步步越陷越深地坠入了爱河。

一年后，拉尔夫·斯宾塞先生的情况如下：他赢得了镇上最大多数人的尊敬；他的鞋店生意越来越兴隆，他和安娜培尔要在两周内结婚。安娜培尔的父亲，亚当斯先生是个典型的乡镇银行家，十分赏识斯宾塞。安娜培尔自

己也为有这样一个未婚夫而感到骄傲。事实上，她的骄傲和她对斯宾塞的爱情几乎相等。吉米在亚当斯家里和安娜培尔已婚的姐姐家里进出犹如家人一般。

有一天，吉米坐在他的房间里，写了下面一封信寄给他的一个老朋友：

亲爱的老伙计，

我要你在下星期三晚上9点钟到小石镇的布朗咖啡店去。我求你为我做件事。并且，我要把我的工具送给你。我知道你喜欢它们——你花1000元也买不到。嗨，比利，我在一年前就放弃了自己的老本行。我有了一家像样的店。我正在做正当的买卖。两个星期内我将和一个世界上最可爱的女子结婚。比利，这才是生活，正正当当的生活。现在就是给我100万元，我也不会去碰别人的一元钱。我结婚以后，就把铺子卖掉，到西部去；那里我不会有太多危险，不会碰上以前认识我的人。比利，我告诉你，她是个天使。她相信我；我一生再也不会做不正派的事。请来布朗咖啡店；因为我一定要见到你。我会把工具带来。

你的老朋友

吉米

吉米写信后的星期一晚上，班·泼拉斯抵达艾尔摩。他悄悄地在镇上走了一阵，直到他得到了他要知道的一切，然后从斯宾塞鞋店对面的药房处仔细地观察拉尔夫·D·斯宾塞。

“吉米，你很快就要和银行家的女儿结婚了吗？”班低声地对自己说，“啊，难说！”

次日早晨吉米在亚当斯家吃早饭。他那天要到小石镇去定做结婚礼服，并且为安娜培尔买些好东西。这是他来到艾尔摩以后第一次离开这个小镇。这离他干那最后一桩“老行当”已经过了一年多了。他想现在他可以安全地到任何地方去了。

早餐后全家出来散步：亚当斯先生、安娜培尔、吉米、安娜培尔已婚的姐姐和她的两个孩子，一个五岁，一个九岁。他们路过吉米仍旧居住着的旅馆，吉米赶紧跑进房间，拎了手提包。然后他们往银行走去。那里停着吉米的马、马车和把他送到火车站去的车夫。大家走进了银行——包括吉米，因为亚当斯先生的女婿到处都受欢迎。银行职员们都很高兴接受这位侠要和安娜培尔小姐结婚的相貌堂堂、讨人喜欢的年轻人对他们的问候。吉米把手提包放下。安娜培尔心中荡漾着幸福感和青春的活力，戴上吉米的帽子，提起他的手提包。“我看上去俊俏吗？”安娜培尔问道，“天哪，拉尔夫，手提包好重呀！好像里面装满了金块！”

“里面有许多镍做的鞋拔，”吉米冷静地说，“我要把它们送回去。我决定自己带去，可以省几个钱。我变得越来越节俭了。”

艾尔摩银行新近安装了一只保险钱库。亚当斯感到很骄傲，要大家去看看。钱库很小，但是有一扇崭新的，获得专利的钢门。门上有三条钢铸的横闩和一把定时的锁。亚当斯兴致勃勃地向斯宾塞先生展示如何使用这个钱库，但是，斯宾塞先生似乎对此并没有多大兴趣。两个孩子，梅和阿加珊十分喜欢看闪闪发亮的金属和那只可爱的时钟。

当他们正在忙碌着的时候，侦探班·泼拉斯走进了银行，身子斜倚在他的胳膊肘上，漫不经心地从栏杆缝里向里面张望。他告诉出纳员他没有什么事；他是在等一个熟人。

突然传来一声妇女们可怕的尖叫声。那个九岁的女孩，梅，在和妹妹玩耍时，在大人没有留意的瞬间，把妹妹关进了钱库。老银行家赶紧抓住钱库

的把手，拉了一会儿。

“门无法打开，”他大声说，“时钟没有上弦。”

阿加珊的母亲再次歇斯底里地尖叫起来。

“嘘！”亚当斯说，举起他颤抖的手，“请大家保持安静。阿加珊！”他尽力大声叫道，“听我的话……”在之后的寂静中，他们听到关在黑暗的钱库里的孩子发出的微弱声音。

“我的宝贝！”母亲叫道，“她会吓死的！把门打开！啊，打开它！你们这些男人，难道就束手无策吗？”

“小石镇周围没有一个人能够打开这扇库门，”亚当斯颤抖地说，“天哪！斯宾塞，我们该怎么办呢？这个孩子——她不能在里面耽搁长了。里面空气不够。此外，她会害怕得发疯的。”

阿加珊的母亲用手疯狂地敲打库门。有人建议用炸药。安娜培尔转向吉米，眼睛里充满了恐怖，但是还没有到绝望的地步。对一个妇女来说，她所崇拜的男人有能力做一切不可能做的事。

“你能做些什么吗，拉尔夫——试一试，好吗？”

他朝她瞟了一眼，嘴唇上和眼睛里露出一种奇怪的、温情的微笑。

“安娜培尔，”他说，“把你身上的那朵玫瑰花给我，好吗？”

安娜培尔完全不相信自已听清楚了吉米说的是什么，把玫瑰花从身上拿下来，给了吉米。吉米把它插进背心的口袋里，脱下上装，挽起衬衣的袖子。这一举动使拉尔夫·D·斯宾塞消失了，代替他的是复活了的吉米·瓦伦汀。

“大家远离钱库的门。”他马上发出命令。

他把手提包拿到桌子上面，把它打开。从这一刻起，他似乎并未意识到有旁人存在。他很快地，并且有次序地把一件件闪亮的、奇怪的工具拿了出来，一边轻声地吹着口哨，像他过去干本行时一样。在一片寂静中，人们目瞪口呆地望着他。

一瞬间，吉米的钻子已经插进了钢门。不到10分钟——打破了他自己撬锁的记录——他把库门打开了。阿加珊的母亲冲了进去，把孩子抱了出来。孩子已经显得十分衰弱，但是安全地回到了母亲的怀抱。

吉米·瓦伦汀穿好上装，朝大门走去。当他走向大门的时候，他听到远处传来一声他所熟悉的声音，“拉尔夫。”但是他一刻也不停步。

在门口，一个身材魁梧的人挡住他的路。

“哈罗，班！”吉米说，还保持着他那奇怪的笑容，“你终于来了，不是吗？好吧，让我们走吧。我想现在我已经无所谓了。”

然后，班做了一件很奇怪的事。

“我想你弄错了，斯宾塞先生，”他说，“我想我不认识你。你的马车不是在等待你吗？”

说完，班转过身子，朝大街径直走去。

路金译

阿拉斯加故事二则

杰克·伦敦

黑 斑

—

我现在憎恨斯蒂夫·马凯。如果我再看见他，我可能会杀了他。可就在几年前，他还是我最要好的朋友呢！

还是让我从头给你们讲这个故事吧。那年到了深秋，我们才动身去克隆代克。时间太紧迫，而当时又很难买到狗。我们的狗每条花去了大约 100 美元，其中有条黑斑狗，价钱比其它的还要贵些，大约 110 美元。

这条狗看上去很棒。我说“看上去”，因为我们不久即发现它事实上并不怎么样。它只是看起来不错，个头大，一身毛皮白棕两色相间，很漂亮，尤其是身上还有一大块十分醒目的黑斑，所以我们叫它黑斑。它很壮实，眼中透着机灵。依我看它是阿拉斯加最壮最聪明的狗。

黑斑空有一身力气，却从不使用；它会使它的小聪明，却用不到点子上。一会儿你们便会明白它是如何使用它的小聪明的了。

二

黑斑最大的问题是：它不肯干活！当我们第一次给它套轭时便发现了这一点。该出发了，斯蒂夫发出命令，所有的狗都开始拉，只有黑斑静静地站着。斯蒂夫用鞭子抽它，它还是不动，再抽它，比前一次重一些，可仍然没用！黑斑始终原地不动。这回斯蒂夫大怒，狠狠揍了它，但它仍然纹丝不动。

我急步走到斯蒂夫跟前。

“你为什么打这狗？”我问。

斯蒂夫不答，只是将鞭子交给我便走开了。我拿过鞭子也开始抽这条狗，而且抽得那么狠，我甚至想也许它活不过明天了。但仍然是毫无用处！我驱动了其它的狗，可是黑斑还是不动，它在雪中滚来滚去，就是不肯向前走。

行了，我们不可能让这条狗干任何的活儿！

但你们简直想象不出它的饭量有多大！而且为了弄到吃的，它有多狡猾！

我们经常没晚饭吃，为什么呢？——你们肯定会问。因为黑斑吃掉了我们的全部食物。

三

不过，黑斑不只吃我们给它的食物。不管在哪儿，只要有吃的，它都毫不客气。那个冬天，我们真不知花了多少钱买肉、买火腿和其它好吃的东西，而这些东西你们以为是我们吃掉的吗？不，是黑斑吃的。通常它去偷人家的东西吃时总被发现，于是人们便找上门来要我们为这些食物付钱。

那我们为什么不杀掉它呢？——你们可能会问。是呀，我可以告诉你们，我曾试图杀掉它。一天，斯蒂夫对我说：

“够了，我们必须杀了它。”

我回答说：“是啊，够了，我们得结果了它。”

于是，我把它领进森林，远离其它的狗。然后我停下来，拿出左轮手枪，但这时我看见了它的眼睛。告诉你们，我感到下不了手。当我望着它盯着我的那双机灵的眼睛时，我就觉得好像要杀死的是一人一样。它那双眼睛似乎在对我说话：“你恨我，但你不能杀我。”你们知道我干了什么吗？我回去对斯蒂夫说：“我没法杀掉那只狗。”斯蒂夫笑道：“我想我能。”两三天后，他再次将黑斑领进森林。但没多久他又将它领了回来并对我说，他也下不了手。“它有一双如此机灵的眼睛。”斯蒂夫说。

四

既然我们杀不了它，便设法卖掉它。它看起来是条很棒的狗，所以人们会很乐意买它。不久，我们以 75 美元将它卖给了警察局。我们朝北走，而警察局则向南去——所以我们想——再见了，黑斑老伙计！告诉你，摆脱了这家伙，我们高兴极了！六天平安地过去了，但就在第七天的早上，它又回到了我们中间，而且和其它狗展开了一场可怕的殴斗。两天后我们又将它卖给一个官方信使，这回仅过了三天它就又找回来了。

我们在阿拉斯加度过了整个冬季。我们挣了点钱，有工作所得，也有卖黑斑所得。我们将它卖了 10 次、20 次、30 次，但每次它都找回来，倒也没人来找我们要钱。卖它很容易，因为它看上去是那么棒。我们最高卖到过 150 美元，最低 25 美元。我们把它卖给过猎人、警察、医生、信使，但它总能我回来。终于，大家都知道了这只黑斑狗的底细，再也没人愿意买它。

五

但我们不能让这条狗跟着我们，它吃我们的食物，却不干活儿，而且还把别的狗也给带坏了。

必须采取些措施。一天，我们带上所有的狗坐船沿余贡河而下。我看到前面有一座小岛。

“我们把它留在这岛上吧。”我对斯蒂夫说。“好主意！”斯蒂夫附和说，“好，我们就把它留在这岛上。”

我们开始卖劲儿地划船，很快便靠近了小岛。黑斑呆在小船的前部，斯蒂夫将它一推，它便落入水中。但马上它便爬上了小岛，而我们很快便远离了它，来到了河中央。河中的水流很湍急。

黑斑站在小岛上望着我们。当时它没有游过来跟着我们，但它很可能后来游到河对岸，因为当我们来到多森时，它已蹲在河边等着我们。

我们不止十次地将它留在余贡河上的各条汽船上，但它总能下得船来，并在一两天后找到我们。

六

一天，黑斑从多森市丁文迪少校家偷了块肉，但被丁文迪看见了，他立即拿起他的来福枪，向黑斑射击。

你们以为他杀死它了吗？没门儿！一个警察走来对丁文迪少校说：“你在市里开枪必须付五美元。”这样少校为在市区开枪被罚了五美元。斯蒂夫

和我则为那块肉付了五美元。那年多森的肉价很高。

一月的一天，我们来到余贡河上一个离多森城不远的地方。河上冰厚达三英尺，但仍有一些冰窟窿。太好了，黑斑狗掉进了一个冰窟窿，水流把它冲了下去。“这就是黑斑的下场。”我自言自语道。但再往下游行进了 300 英尺，又有一个大冰窟窿，你们猜怎么着？黑斑从那儿钻出来，抖掉了身上的水，立刻便与一只站在岸上的纽芬兰大狗展开了一场搏斗。

但是有一天，黑斑离开了我们，而且两个月后才回来。事情是这样的，我们住在阿拉斯加一个偏远的地方，没有足够的食物，春天来临，我们等着河水解冻，我们很饿，并决定吃狗。这时，黑斑就逃之夭夭了。一天又一天，我们等着它露面，但它不见踪影。逐步地，我们把狗一条条地全宰了吃掉。现在，我来告诉你们它是怎么回来的。当时一条大河解冻，百万吨冰块漂浮在河中。突然，我们在河中央看到了黑斑。我们以为它不会过来，因为太困难了，成功率仅有百万分之一。但只一会儿，我们看见它跃过一块块浮冰，朝我们奔来，不下 20 次它掉进水里，又爬上来，最后终于上岸来到我们身边。

七

一两天后，河水完全化冻了，我们将船推下水并出发前往多森城。当然我们没带黑斑，我们把它留在了岸上。但你们猜我们在多森第一眼见到的是什么？是那条黑斑狗——它蹲在河岸上，等着我们。

1899 年夏天，我觉得这种日子过够了，我什么也没对斯蒂夫说，只是给他留了张条，向他告别，便拿上自己的行李走了。告诉你们，我实在无法再忍受那条狗了。

我带了些钱回家，过了一段快活日子。斯蒂夫给我写了封信，但并不很友好：他说因为黑斑的缘故，他很生我的气。

一年过去了，一天早上，我走进花园，你们猜我看到了什么？那条黑斑狗——它被系在一棵树上，用它那双机灵的眼睛望着我。

“它是怎样来这儿的？”我纳闷。我左右看看，看见了斯蒂夫——我的老朋友斯蒂夫正跑开去。我没有去阻拦他。

我太太是个心地善良的女人，她给了黑斑一些吃的。而它的回报方式却是立即杀死了她的猫。就在三天前，黑斑闯进哈维先生的房子，（哈维先生是我们的好朋友）杀死了他家 20 只母鸡。现在我必须赔偿他们。昨天，又是因为黑斑，我和太太吵了一架。

我从没想到斯蒂夫·马凯会做出这样的事。但现在既然我知道了他能干出什么样的事来，我甚至不愿再听到他的名字！如果再让我见到他，我可能会杀死他！

为了对一个人的爱

—

他们一共三个人三条狗。这三个人是桑顿、汉斯和皮特。约翰·桑顿是这个小组的头头，汉斯和皮特是他的帮手。三条狗叫巴克、斯吉德和尼格。

时值初春，他们六个正在等待余贡河解冻，好造条船，然后顺流而下。

他们是很好的朋友——狗与人。即便是狗与狗之间，也是朋友。一般来

说，狗们凑到一起总爱打架，但这三只从不争吵。巴克——一只从南部来的又大又壮的纽芬兰狗——背上有块伤，而且是很大的一块。大部分时间它都卧在河岸上，在漫长的春日里，看着河水奔流，听着鸟儿们歌唱。它觉得浑身又重新充满了力量。它的伙伴们则尽量帮助它。每天除了桑顿给它洗伤口之外，斯吉德也给它舔洗。斯吉德是一条爱尔兰小长毛猎狗，天生有种治病的本事。它替巴克舔伤口就像母猫舔自己的小猫一样。它的工作很有规律，每天早饭后开始，持续 20 分钟左右。尼格是巴克的另一个好朋友，这是只脾气温和的大黑狗，那双眼睛似乎充满笑意。

巴克是大家的好朋友，但它真正爱戴的只有一个人：它的主人——桑顿。

二

什么人才会博得狗的好感呢？只有好的主人——这种主人能替他的狗着想，就像父母为他们的孩子着想一样。桑顿就是这样一个主人。他不只是当他的狗群饿时给它们食物，当它们渴时给它们水喝，也不仅仅为它们提供一处过夜的场所——他与它们交谈。真的，他对它们说话就像对人说话一样，多少次他坐在三条狗中间，对它们细言细语，并不时地一会儿摸摸这个的头，一会儿又摸摸那个的头。

但在三条狗中，他最喜欢巴克。

他用一种特殊的方式向巴克表示他的爱：他经常将巴克的头握在两手之中，然后将自己的头贴在它的头上，并轻轻摇摇它，用各种亲昵的称呼去叫它。

巴克也有它特殊的表达爱的方式：它喜欢将桑顿的手含在口中，并合上嘴，它还用牙咬住手，每次咬过后，都会在手上留下它的牙印。

三

巴克是条没受过什么训练的狗，性情比较野，它从不会像尼格那样将脑袋放在桑顿膝头上，也不会像斯吉德那样用鼻子去蹭桑顿的手，它只是偶尔走到桑顿身边，把他的手含在嘴里。但它对其他人，比如汉斯和皮特，却从不这样做。

它喜欢人，但它只爱一个人。

巴克喜欢打斗，斯吉德和尼格是它的伙伴，所以它从不与它们争吵，但假如它遇到另外一只狗，便马上与人家厮打。它太了解野生环境的法则了：那就是杀或被杀，吃或被吃！

春天终于来了！河水彻底解冻，船也造好

一天早上，皮特来找桑顿说：“船造好了！我们可以出发了。”

第二天，他们便顺流而下。桑顿先将所有的食物和三条狗装上船，然后他、皮特和汉斯才上船。桑顿将船推离岸边，人们开始奋力划桨。

顺水而下并不容易。许多地方水流湍急，人和狗必须下船去。只有桑顿一人站在船尾不停地划桨。皮特和汉斯则在船身上系根绳子，然后拽着绳子沿着河岸走。

四

有些地方水流太急，汉斯和皮特不得不使劲拉住小船，这可不是件容易的事！

大约在河的中游，有一处水流尤其险急，汉斯和皮特猛地用力拽住小船，桑顿一下子跌落水中。水流将他迅速冲走。只一眨眼工夫，他在蓝白色的河水中已变成了一个小黑点。不一会儿，汉斯和皮特已无法看到他了。

就在桑顿落水的同时，巴克也跃入水中。只一瞬间，它也变成了蓝白色河水中的一个黑点。

最初桑顿脑子没转过来。他只觉得冷，看到周围全是水。但他随即就明白是掉进了河，于是他想：“我必须游到岸边去。”可是不行，他游不过去。他的水性不很好，而且离岸边太远，再加上水流太急，他向后望去，却不见汉斯和皮特的身影。

五

但是，他后面水中的那个黑点是什么？他又回头看了看，是巴克！只一会儿工夫，巴克便来到桑顿的身边。桑顿拽住了它的尾巴。“现在我得救了。”桑顿想。

狗开始奋力用爪子击水，但却无法接近河岸。水流实在太急了！桑顿眼看巴克无能为力，接着，他突然觉得自己碰到了一块硬东西，他和巴克都被这硬物阻拦住了。河水继续向下冲去。他们呆在一块没在水下的大石头上。但他们在这儿能呆多久呢？石头很滑，他们最多只能呆几分钟。“我必须让巴克去找救援！”他想。

于是他命令道：“走，巴克，走！”

巴克望着他，它明白桑顿的命令，也明白只有自己能救主人。而且它还明白，要救主人就必须离开他游到岸上去。它执行了命令，一会儿便远离了桑顿——远得只成为一个水中的小黑点。

六

在离桑顿呆的大石头大约半英里处，巴克游到了岸边，汉斯和皮特看见了它，把它拉上岸来。

他们朝河水上游望去，看见桑顿呆在一块石头上，现在必须迅速采取行动。汉斯和皮特都明白一个人在那么滑的石头上是坚持不了多久的。必须抓紧时间。于是他们带着巴克沿河岸朝岸边高处拼命跑去。只有跑到比桑顿呆的那块石头还要高的地方，他们才能帮助桑顿。

他们跑了大约一英里，终于来到一个高于桑顿的位置，然后停下来在巴克身上系了根长绳子。

“快去，巴克！”他们对狗喊道。巴克立即跃入水中。只一会儿工夫，水流就将它冲到了石头处。桑顿仍在石头上。狗游过来时，桑顿紧紧抱住了它的脖子。汉斯和皮特开始往回拽绳子。桑顿和巴克开始了他们游向岸边的艰难旅程。他们的身体冲撞着石头，水灌进他们的鼻子、嘴和耳朵，但终于汉斯和皮特将他们拽上了岸。

七

刚上岸时，桑顿双眼紧闭，脸色苍白，但他没有受重伤。片刻之后，他睁开了眼睛，看了看左右，他没说什么字，但他的眼神分明在问：“巴克在哪儿？”

汉斯明白了，他指指小船，巴克躺在船上。它没死，但伤得很重，斯吉德正在舔它腿上的新伤。

“我们必须在这儿呆一段时间，”桑顿说，“不只是一要等我康复，还要等巴克复原。”

于是他们在那儿呆了一个月，直到巴克和桑顿都恢复了健康。

八

就在这个冬季，巴克还有一次壮举。

一天，桑顿、汉斯和皮特正坐在一家酒吧里，酒吧里有很多顾客，大家边喝酒边闲聊狗的种种事情。

每人都夸自己的狗是最棒的，桑顿也如此。他知道巴克是所有狗中最出色的。

一个人说：“我的狗可以拉动一个重 500 磅的雪橇。”

另一人说：“我的狗不仅可以拉动 600 磅的雪橇，还可以拉着它走。”

第三人说他的狗可拉动 700 磅的雪橇。

第四人说 750 磅对他的狗来说不在话下。

“呸！呸！”约翰·桑顿说，“巴克可以拉动 1000 磅的雪橇。”

“那它能拉着这重量走上 100 码吗？”马修森问，他是酒吧里喝酒的人当中的一个。

“当然了，它能拽着雪橇走 100 码。”桑顿说。

“好，”马修森说，“我这儿有 1000 美元，假如你的狗真做到了你所说的，这钱就归你。但如果它没拉动 1000 磅的雪橇，你能付给我 1000 美元吗？”

桑顿没回答，他不知说什么。半吨重啊！巴克真能做到吗？而且他也没有 1000 美元。

“我这儿有只雪橇，上面有 20 只 50 磅重的口袋。”马修森继续道。

桑顿望着酒吧里的一张张脸。

九

在这些人中，他看见了老朋友——奥勃恩。

“你能借我 1000 美元吗？”他问奥勃恩。

“当然，”奥勃恩说，“但你真认为你的狗能做到吗？”

不到一分钟，酒吧就空了，人们全都围到马修森的雪橇边。

“不行，这狗不可能拉动这雪橇。”人们纷纷说。

马修森笑起来：“如果它能拉得动，我给 2000 美元。”他说。

一转眼的功夫，巴克就被套在了这副雪橇上。桑顿走到它跟前，望着它那双聪明的黑眼睛，感觉这狗什么都懂得。

“既然你爱我，巴克，既然你爱我。”他对狗说，他停了一下，接着又

说：

“现在，看你的了，巴克！”——他给了狗一个信号。

巴克拉了，但是雪橇纹丝不动。

“再来！”桑顿喊道。

巴克又拉，这回雪橇只向右动了一点点。

十

这时，巴克明白了，它明白直着拉是不行的，必须先朝右拉，然后再朝左拉，它这样做了，先朝右移，再朝左走。

雪橇向右动，接着又向左动了一点点，然后再向右，再向左，终于滑动了起来。

“现在，走！”桑顿的命令像进出枪膛的子弹一般。

雪橇动起来，慢慢地，慢慢地，开始只动了一只脚的距离，接着又一只脚，两只脚——现在已走出去相当远了。

人群一片寂静。

没人说一个字。这寂静持续了10分钟——在这10分钟里，雪橇不停地向前走。

但是，当雪橇走过100码时，所有的人都开始欢呼，将帽子扔向空中。

马修森本人也喊道：“把狗给我带来，我要给它3000美元！”

但桑顿没有听他的。

他走向巴克，双手握住它的头，然后将自己的头贴上去，最后又轻轻晃晃它。

巴克呢，它则以自己那特有的表示爱的方式，将桑顿的手咬在自己的嘴里。

康勤译

绿野仙踪（节选）

莱·弗·鲍姆

旋风来了

多萝茜和亨利叔叔、爱姆婶婶，住在堪萨斯州大草原的中部。叔叔经营着一个农场。他们住的一间屋子只是小小的、四垛板壁、一个屋顶和一堂地板构成的；亨利叔叔和爱姆婶婶睡的大床，放在角落里，多萝茜睡的小床，放在另外一个角落里。屋子里没有阁楼，也没有地下室——只有那么一个小洞，直掘到地面下，这洞叫做“旋风的地洞”。倘若大旋风刮来时，全家人可以躲进里面去，因为在旋风经过的途中，不论什么屋子它都能够吹倒。

多萝茜是一个孤女，当她第一次来到爱姆婶婶身边时，婶婶被这女孩子的笑声吓了一跳，无论何时，多萝茜的快活的声音，传到婶婶的耳朵里，婶婶总要尖声地叫喊起来，并且把她的手压在她的心头；她带着惊奇，看着这个小女孩子——因为她在不论什么东西上，都能够找寻出笑料来。

引得多萝茜好笑的是托托。在周围的一切事物都逐渐变成灰色的环境中，托托不是灰色的。它是一只小黑狗，有着柔软滑润的长毛，一双黑的小眼睛，在它那有趣的极小的鼻子两边，快乐地眨着。托托整天地玩着，多萝茜跟它在一块儿玩着，并且十分喜欢它。

可是，今天他们不玩耍了。亨利叔叔坐在门口的阶沿上，烦恼地望着比平时更加灰暗的天空。爱姆婶婶正在洗着一擦盆子。

他们从老远的北方那里，听到一种风的低低的哀叫声。亨利叔叔和多萝茜在风暴到来之前，看见那里的草，作着波浪形的起伏。现在，从南方的高空中，也传来了一种尖锐的啸声。他们的眼睛转向那里，只见在那个方向的草也掀起了波浪。

亨利叔叔突然地站了起来。

“爱姆，旋风来了！”他向他的妻子说：“我要照料家畜去。”于是他向栏舍跑去，一些牛和羊都关在那里。

爱姆婶婶放下洗着的盆，跑到门口去。看了一眼之后，心里明白，危险立刻就要来到了。

“多萝茜，快一点儿！”她尖声高叫着；“跑到地洞里去！”

托托从多萝茜的臂弯里跳出来，躲到床底下去，这个女孩子便跑过去捉它。

爱姆婶婶十分害怕，打开地板上活动的门，爬下梯子，躲到那又小又黑的地洞里去。

多萝茜捉到了托托，就跟着她的婶婶跑过去。当她奔到屋子的中央时，传来了一阵极大的呼呼的风声，突然地这屋子摇动得这么厉害，她一失足倒坐在地板上。

于是一件奇怪的事情发生了。

这屋子旋转了两三次，慢慢地升到天空中去。多萝茜觉得好像坐在一个轻气球里渐渐地上升。

这时候，天空非常黑暗，风在她的四周可怕地怒吼着。但是多萝茜乘坐得十分舒服。在第一次稍微旋转以后，当那屋子剧烈地倾斜时，她似乎觉得自己被徐缓地摇荡着，像一个婴儿躺在一只摇篮里。托托不喜欢这样子摇荡。

它满屋子奔走着，大声地吠着。

一小时又一小时地过去了，多萝茜渐渐地不害怕了；但是她觉得十分孤寂。她心平气静地等待着，看看以后会发生些什么。最后她从摇荡的地板上，爬到床上，躺了下去；托托跟着躺在她的旁边。不管那屋子的摇荡和旋风的哀叫，多萝茜很快地闭上眼睛熟睡了。

会见芒奇金人

一个突然而猛烈的震动，把多萝茜震醒了，托托把它那冰冷的小鼻子，放到她的脸上，凄惨地哀诉着。

多萝茜坐起来仔细看着，那屋子不动了；天也不黑了，因为明亮的太阳光，从窗子外照进来，照满了小屋子。她从床上跳下来，跑过去打开了门，托托跟在她后面。

这个小女孩子，向四周看了一下，发出一声惊奇的叫喊，呆木木地望着她所看见的奇怪的景象。

木屋落在—块奇异美丽的地方的中央，那里满是可爱的绿草地，以及高大的树木，树林里挂着丰饶的甜美的果子。斜坡上到处长着奇异的花草，鸟儿们披上罕见的辉煌美丽的羽服唱着歌儿，并且在树林里和灌木丛中鼓翼飞舞。离开不多远有一条小溪，沿着绿的斜坡中间冲流着，起着泡，发出淙淙的声音来。小女孩子对此十分惬意，因为她在那干燥的、灰色的草原上住得太久了。

这时，—群人向她走过来。他们三个是男人，—个是女人，都穿着奇怪的衣服。男人们的头上，戴着绿色圆帽子，中间耸起了—个小小的尖顶，四边挂着小铃子，当他们走动时，好听地丁当作响。女人的帽子是白的，穿着—件白袍子，从肩上打着褶裯挂下来，上面闪耀着小星，在太阳光里像许多金刚钻。

当这些人走近板屋的时候，那小老妇人走向多萝茜，低低地鞠躬，用了—种好听的声音说话：

“最高贵的女魔术师，欢迎你，来到这芒奇金人的地方。我们非常地感谢你，因为你杀死了东方的恶女巫，把我们从奴隶中解放了出来。”

多萝茜听着这些话，非常吃惊。她口吃地说：“谢谢你，那—定弄错了，我不曾杀死过什么人。”

“不管怎么样，你的屋子是这样做了，”小老妇人带着一声大笑回答说，“看！那就是这事实。”她继续说下去，指着屋子的一角，“她的两只脚仍旧伸出在—块木板底下呢。”

多萝茜—看，吓得轻轻地喊了—声。真的在那屋子架着大横梁的角落下面，伸出了两只脚，穿着—双尖头的银鞋子。

“啊哟！啊哟！”多萝茜叫着，吃惊得紧握着一双手。“—定是屋子压在她的身上了。我们该要怎么办？”

“她是我所说的东方的恶女巫，”小老妇人回答，“她已经奴役芒奇金人许多年了。现在，他们完全自由了，并且要感谢你的恩惠。”

“芒奇金人是谁？”多萝茜问。

“他们是住在这个东方国土上的老百姓，这国土是由恶女巫管理着的，”多萝茜问：“你—个芒奇金人吗？”

“不；我虽然住在北方的国土上，但是我是他们的朋友。不过我是个好女巫，人民都爱着我，我的法力不如这里的恶女巫，不然，我早就把这些人民解放了。”

多萝茜对女巫说：“我渴望着回到我的婶婶和叔叔那里去，因为我知道他们一定担心着我。你们能够帮助我找到回堪萨斯的路吗？”

芒奇金人和女巫起先互相看了看，随后看看多萝茜，于是他们摇摇头。

“北方是我的家，”小老妇人说，“在边界那里，围绕着奥芝地方，都是同样的沙漠。我的亲爱的，我想，你将不得不和我们住在一起了。”

多萝茜哭了，因为她觉得在这些奇怪的人们中间感到孤独，寂寞。那小老妇人，脱下她的帽子，将尖端顶在她的鼻尖上，同时用一种庄严的声音，数着“一、二、三”。这帽子立刻变做一块石板，上面写着巨大的白粉字。

让多萝茜到翡翠城去

小老妇人从她的鼻子上拿下石板来，读着这些字，问道：“我的亲爱的女孩子，你的名字可是叫多萝茜？”

“是的。”说着，小女孩子抬起头来，揩干她的眼泪。

“那么，你必须到翡翠城去，也许奥芝的男巫会帮助你。”

多萝茜问：“这个城在哪里？”

“在全国的中心，是奥芝管理着的，他是个大魔术师。”

小女孩子忧愁地问着：“他可是个好人？”

“他是个好魔术师。你必须步行走去。那是一个长长的路程，我将用一切我所知道的魔术帮助你，使你避免灾祸。我将吻你，没有一个人，敢伤害被北方女巫吻过的人。”

她走近多萝茜，温柔地吻着她的前额。当她的嘴唇触着小女孩子时，就留下了一个又圆又亮的记号，后来多萝茜才觉察了。

女巫说：“到翡翠城去的路，全部是用黄砖铺砌的，所以你不会迷路。当你找到了奥芝，不要怕他，只要把你的故事告诉他，并且请求他帮助。我的亲爱的女孩子，再会了。”

三个芒奇金人也向她低低地鞠着躬，祝福她有一次快活的旅行，说完以后，他们穿过树林去了。女巫向着多萝茜友好地、微微地点一点头，用她的左脚跟旋转了三次，立刻不见了。小托托大吃一惊，当女巫已经去了，它才在她的后面大声地吠着。

救出了稻草人

多萝茜只剩独个儿了，她预备动身到翡翠城去。

女孩子用心地洗了脸，穿上件干净的格子布罩衫，把淡红色的遮日帽缚在头上，提着一只小篮子，放满了从橱里拿出来面包，上面盖了一方白布。随后她低头看了看自己的脚，看到穿的是一双多么旧的鞋子。

她说：“托托，旧鞋子一定不能够走长路的。”托托抬起头来，用它一双小黑眼睛，望着她的脸，摇动着它的尾巴，表示她知道她说的是什么意思。

于是她脱下旧皮鞋，穿上东方女巫的那双银鞋，它不大不小好像是为她做的一般。

最后她提起了她的篮子，和托托出发了。

不久她找到一条用黄砖铺砌的路，她立刻活泼地向翡翠城走去，她的银

鞋走在硬的黄色的路面上，丁当地发出好听的声音。

将近黄昏了，多萝茜走了长长的路，已经疲倦了，才急于要知道她应当在什么地方过夜，她跑到一所比其余的大一点儿的屋子。在前面的绿草地上，有许多男人和女人在跳舞。五个小提琴手，尽力地拉得响，大家笑着，唱着，这时，近旁边的一张桌子上，摆着精美的果子和硬壳果，包子和糕饼，还有其他许多好吃的东西。

多萝茜吃了一顿丰美的晚餐，有个芒奇金人叫做波奎的，亲自招待着。她坐在一只有靠背的长椅上，看大家跳舞。

当她看跳舞看得倦了时，波奎领她走进屋子里去，在那里他给她一间房间，里面有一张美丽的床，被单是蓝的布做的，多萝茜就躺在这上面，一直酣睡到早晨，托托蜷伏在她旁边的蓝色的地毯上。

第二天，她吃了一顿丰美的早餐，注视着一个小极小的芒奇金婴儿，他和托托在一块儿玩耍，拖拉它的尾巴，欢呼着，叫笑着。

小女孩子问：“到那翡翠城去有多远？”

“我可不知道，”波奎庄重地回答说，“因为我从来没有到过那里。除非大家有什么事务和来往，还是不到奥芝的地方去好，要花费许多日子的。”

这使得多萝茜有点儿发愁，但是她知道，只有那伟大的奥芝，才能够帮助她再回到堪萨斯州去，所以她决定要勇敢地向前进。

她向她的朋友们说了再会，沿着黄砖铺砌的路又动身了。她赶了好几里路，想停下来休息，就爬到路旁边短墙的顶上坐下来。隔墙是一大块稻田，她看见有一个稻草人，高挂在竹竿上，看管着鸦雀。

那稻草人的头是一口小布袋，塞满了稻草，上面画着眼睛、鼻子和嘴巴。戴在头上的是一顶像芒奇金人样式的破旧的、蓝色的尖顶帽子，身上穿的是一件蓝色的衣服，已经褪了色了，身体里面也是塞满了稻草。套在脚上的是一双蓝布面的旧鞋子。

正当多萝茜认真地注视那稻草人的脸儿上画着的奇特的色彩时，她吃惊地看见他一只眼睛徐徐地向她眨着。起初，她想她一定弄错了，因为在堪萨斯州的稻草人，没有一个是眨眼的；但是现在这个家伙，却又在友好地向她点点头。于是她从短墙上爬下来，走到他那里去，这时候托托在竹竿的四周跑着，吠着。

“好哇。”稻草人说，声音有几分嘶哑。

小女孩子奇怪地问道：“是你在讲话吗？”

“当然，”稻草人回答说，“你好哇？”

“谢谢你，我很好，”多萝茜很有礼貌地回答说，“你好吗？”

“我觉得不舒服，”稻草人微笑着说，“因为整天整夜地被吊在这里，吓走乌鸦们，是一件十分讨厌的事情。”

多萝茜问：“你能够下来吗？”

“不能，因为竹竿儿插在我的背里。如果你替我抽掉它，我将大大地感谢你了。”

多萝茜伸出两只手臂，把他举起来离开了竹竿，因为里面塞的是稻草，是十分轻的。

当稻草人坐到地面时，他说：“多谢你，我觉得像一个新生的人了。”

听一个稻草人说话，看他鞠躬，还靠着自己的力量在旁边走动，实在是一件奇怪的事，多萝茜觉得十分惊异。